

证券代码: 300411

证券简称: 金盾股份

公告编号: 2024-029

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四届十五次董事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四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7日通过专人送达、电话及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各位董事, 此次会议于2024年6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 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 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的董事是阳洪、朱建、徐伟民、李宗吾4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淼根先生召集和主持, 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即将届满, 需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 公司董事会提名王淼根先生、陈根荣先生、管美丽女士、阳洪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选举需经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以及独立董事候选人分别逐项表决。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 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相关议案之日起计算。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 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 原董事仍将依照法

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务。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 提名王淼根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提名陈根荣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提名管美丽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名阳洪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即将届满，需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朱建先生、徐伟民先生、李宗吾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朱建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选举需经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以及独立董事候选人分别逐项表决。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相关议案之日起计算。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就任前，原独立董事仍

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务。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朱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提名徐伟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提名李宗吾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四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 2、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特此公告。

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七日